

國軍野戰戰略 與美軍戰區戰略比較研究

作者簡介



胡敏遠備役上校，陸官校72年班、陸院85年班、戰院87年班、政治大學外交所碩士、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博士；曾任排、連、營長、教官、國防武官、主任教官、助理教授，現任職國防大學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提要>>>

- 一、國軍的野戰戰略與美軍的作戰藝術或是戰區戰略實為同一階層。主要的差異為作戰階層劃分各國有其不同的界定。其次，作戰領域與涵蓋方式略有不同。
- 二、野戰戰略從屬在軍事戰略之下，野戰戰略任務是在軍事戰略的指導下，服從於軍事戰略的指揮。目標以達成戰役目標與會戰成功公算為主要考量。會戰的遂行是敵我雙方在一個有限場域（或陣線上），遂行智慧、力量與謀略的博弈。
- 三、美軍戰區戰略認為戰爭有戰略、作戰藝術和戰術三個階層。三個階層則為相互重疊的領域。戰區戰略因而連接了作戰（戰術）和戰略等不同階層，其與國軍的野戰戰略層級運用實有異曲同工之趣。
- 四、國軍面對戰力優勢且不斷以武力威脅臺灣的共軍，防衛作戰在「重層嚇阻



「軍事戰略的指導下，必須朝向軍事戰略與國家戰略或國際戰略相互結合的方向發展，將臺海衝突與國際間的利益與干預力量結合，達成國家戰略—軍事戰略—野戰戰略—戰術結合的效果。

關鍵字：野戰戰略、美軍戰區戰略、戰術、防衛作戰、作戰藝術

前言

自有人類，即有戰爭，戰爭源於部族間有組織的暴力衝突。由古迄今，戰爭已發展為兼用政治、經濟、軍事、心理、科技等多種手段，屈服一個國家、國家集團或政體之意志，以達成所望目標的一種行為。¹戰爭勝負最終仍取決於武力戰的運用，武力戰的成敗依靠武裝部隊的適切運用。武力戰(大軍作戰)的戰略層級在國軍戰略體系是以野戰戰略(以下簡稱野戰戰略)²為表述。野戰戰略因作戰地域與軍種的不同，而區分有陸、海、空戰的作戰方式。惟三者的運用邏輯仍為野戰戰略之用兵藝術，目的在獲得最大成功公算與有利之效果，著眼點在於「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藝術」的發揮。此外，野戰戰略更是戰場上戰術、戰鬥與戰技的指導憑藉。戰

術是指在戰場(或預想戰場附近)運用戰力，以利爭取作戰目標。所以，野戰戰略的運用方法實為戰略與戰術相互結合的科學與藝術。

美軍的戰區戰略同樣具有戰略與戰術的功能，他的運用邏輯是依據克勞塞維茨(Carl von Clausewitz)的觀點：戰爭是政治意志與意圖的暴力使用，而戰術是指導如何將暴力實際應用在戰場之上。³戰略與戰術階層的劃分會隨社會文明與科學技術的進展，趨向於更加細緻的劃分。依此，美軍的戰區戰略是從三個階層來區隔戰略與戰術的差異性；他們之間由下而上分別為戰略(strategy)、作戰藝術(operation)和戰術(tactic)的層級。但是，美軍戰區戰略對上述三者的層級劃分並非一成不變，而是將戰術和戰略之間設法分辨得更加具有邏輯性。相較於國軍的野戰

1 戰爭學院編，《野戰戰略講義》(桃園：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民國108年)，頁1。

2 野略為前三軍大學(今國防大學)校長余伯泉上將所創見。余上將精研野戰用兵諸般狀況與問題數十年，制定國軍的野略軍事準則，並發展出「野戰戰略思維理則」的用兵方法。詳見，汪國禎編著，《余伯泉將軍與其軍事思想》(臺北：中華戰略學會印行，民國91年12月)，頁1。

3 Carl von Clausewitz 著，鈕先鍾譯，《戰爭論(上冊)》(On War)(臺北：三軍大學譯印，1989年1月)，頁110。

戰略與戰術之間的差別，除了部隊階的差異之外，野戰戰略在空間與時間上都較戰術更為寬廣與長久，尤其野戰戰略更為重視「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藝術」的效能。

依據上述分析，國軍的野戰戰略與美軍的作戰藝術或是戰區戰略實為同一階層。主要的差異在於各國對於大軍作戰階層有其不同的劃分。其次，作戰領域及涵蓋方式略有不同。所以，本文主要的研究意涵，著重在說明有關野戰戰略在我國戰略體系中的位階，及野戰戰略和戰術之間的差異性。本文研究範圍以軍事戰略為主，其他的政、經、心等戰略先略而不論，研究之目的乃針對野戰戰略與美軍的作戰藝術及戰區戰略進行比較，以理解兩者之間的異同性；最後，意圖釐清防衛作戰中有關戰區指揮階層與野戰戰略在整體戰略中的角色，並針對臺澎防衛作戰國軍野戰用兵的方式與建軍構想提出建議事項。畢竟建軍是為先創造有利態勢，再於戰場上運用兵力以達成任務目標。

野戰戰略的緣由 與其在戰略體系中的位階

對一個軍事用語而言，能有一個明確的定義非常重要。從「戰略」的定義來看，克勞塞維茨認為「戰爭是政治的手段」、「戰爭旨在迫使敵人並遂行我方意志的暴力行徑」(War is thus an act of force to compel our enemy to do our will.)。⁴ 李德哈達(Liddell Hart)認為，戰略是運用與分配的手段以達成政治的目標。⁵ 拿破崙則認為，戰略乃地圖研究力、空、時的問題。⁶ 上述兵學家都對戰略一詞有不同的看法，但其基本觀點大致一樣，他們都認為，戰略為一種手段以實現上一層的目標。美軍的軍事戰略定義為：「是運用一國的軍隊以動用武力或威脅動用武力為手段來達成國家政策目標的藝術與科學」。⁷ 《國軍軍語辭典》對戰略一詞的定義：為建立「力量」，藉以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之藝術，俾得在爭取所望目標或從事決戰時，能獲得最大之成功公算與有利之效果。⁸

國家使用武力的規劃前提是要在戰場上能發揮最大成效，為達此目的必先擬訂最適當可行的「戰略」，此點與中國古書常提到的「謀」、「韜」、「略」，以及現代商場與職場上所謂的「策略」同義

4 同註3。

5 李德哈達著，鈕先鍾譯，《戰略論》（臺北：三軍大學印，1989年1月），頁365。

6 鈕先鍾，《西方戰略思想史》（臺北：麥田出版社，1995年7月），頁14、15。

7 國防部，《美國陸軍戰爭學院戰略指南》（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譯印，民國90年9月），頁428。

8 國防部頒，《國軍軍語辭典》（臺北：國防部，民國93年3月），頁2-6。



。本質與功能都是「鬥智」、「避免錯誤」與「用最少代價獲致成功」的行為與概念。軍事戰略屬於國家戰略中的一環，為建軍與用兵的策略與方法，野戰戰略則為軍事戰略的範疇，也是用兵指導與建軍規劃的依據。研究野戰戰略必須連接國家戰略與戰術兩個領域，⁹才能真正理解武力戰運用的意涵。¹⁰

《國軍統帥綱領》將野戰戰略定義為「建立力量，藉以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的藝術，俾能在爭取所望目標時，能獲得最大成功之公算與有利之效果」。¹¹簡言之，野戰戰略就是一種建力(與建軍不同)、用力、造勢、用勢，以爭取所望戰爭利益的藝術，它是以「不戰而屈人之兵」為最高指導原則，並以「用最少代價獲得最大效果」為其理想境地，其精神蘊涵在「創造」與「運用」的過程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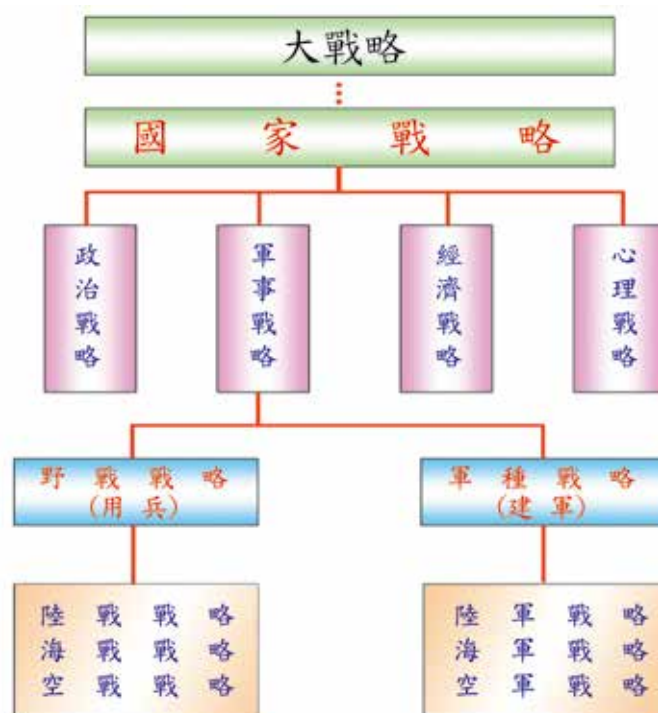
一、國軍戰略體系的劃分

我國的國家戰略體系由上而下分別為大戰略、國家戰略、政經軍心等不同領域戰略，而在軍事戰略底下

又有軍種戰略與野戰戰略，再向下為戰術、戰鬥與戰技等階層，形成完整而一貫的體系(如表1)。¹²

上述「戰略體系」雖以「大戰略」為最上層元素，然其源頭則為「國家戰略」，蓋各國的「國家利益」不同，基此而產生的「國家目標」和「國家戰略」就未必相容，而「大戰略」其實是各國就其

表1 中華民國國家戰略體系表



資料來源：孔令晟，《大戰略通論》(臺北：三軍大學出版社，1992年)，頁90。

9 國軍野戰用兵的層級分為戰術與戰略兩個階層；戰術層級以師、旅、營級為主；戰略層級以能夠遂行獨立作戰(通常為軍團級以上且能完全指揮所屬的陸、海、空軍及後勤支援部隊)。見范健口述，李傳薰等譯整，《大軍統帥之理論與例證》(臺北：三軍大學譯印，1967年5月)，卷1頁1。

10 同註1。

11 國防部編，《國軍統綱領》(臺北：國防部，民國90年12月)，頁I-15。

12 國防部核頒，《現代國防戰略—國防之鑰》(臺北：中華戰略學會，2001年12月)，頁26。

「國家戰略」，相互妥協下的產物。¹³因此，要探討戰略體系的運用，就應以國家戰略為核心，對下階層的軍事與野戰戰略予以指導，而下階層戰略的運用，須貫徹並支持上階層戰略的構想，以達成國家目標。

然而，在大戰略階層上，我國自1971年退出聯合國，接著於1979年終止與美國的外交關係以來，我國與盟邦國家間的戰略協同，早已付諸闕如。大戰略與國家戰略之間已無實際相連結的關係。國家戰略的目標是國家生存與發展的維繫，國家戰略是依國家利益與國家目標，綜合考量地緣戰略的機會與挑戰，以設計出國家戰略。政治、經濟、軍事、心理(社會)則從屬在國家戰略之下。¹⁴軍事戰略之下為各軍種戰略與野戰戰略。本文聚焦於野戰戰略與美軍戰區戰略的分野，以探討野戰戰略與戰術之間的關聯性為主，其他的戰略範圍則先略而不論。

二、野戰戰略的緣由

國軍的野戰戰略並非學習美軍的準則或作戰思想，反之它是一種由國軍獨創且適合國軍大軍作戰的思維理則與用兵方

法。研究野戰戰略首先須對「野戰」一詞有明確認識，才能明瞭野戰戰略的原創意涵。

「野戰」兩字出之於中國古書，所謂的「野」乃指人居住所以外的地方，稱之為「野」，¹⁵例如，《武經七書》《六韜》—〈龍韜篇〉勵軍第二十三，武王問太公曰：「吾欲三軍之眾，攻城爭先登，野戰爭先赴，聞金聲而怒，聞鼓聲而喜，為之奈何？」¹⁶又如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廉頗曰：「我為越將，有攻城野戰之功」。¹⁷凡此種種的用詞與稱呼，屢見不鮮。所以，「野戰」在我國戰爭歷史的記載中，已超過兩千年以上，並且具體的呈現在古代兵書之中。在中國古代歷史的作戰方式中，其真正意涵是雙方以方陣對攻，或是以一攻一守的形式進行作戰。方陣是以相同的間距、整齊的動作運行，一旦間距不整齊或隊形不齊，陣勢就會出現混亂，即容易出現敗局。所以，雙方都極力穩住自己的方陣，互相對攻，或運用一攻一守相機反攻的形式進行交鋒，這種作戰形式即是中國古代野戰用兵的形式。

離開城池作戰的樣式為古代用兵的

13 同註1，頁5。

14 同註12，頁27～31。

15 周何主編，《國語活用辭典》（臺北：五南出版社，民國90年），頁1,800。

16 黃石公原著，王學典編譯，《六韜三略》（北京：藍天出版社，2007年12月），頁109。

17 司馬遷原著，〈廉頗藺相如列傳〉《讀古詩詞網》，https://fanti.dugushici.com/ancient_proses/70569，檢索日期：2020年6月1日。



思考方式，所以《孫子兵法》中才有「速戰速決(兵貴勝不貴久，兵貴神速)」的主張。¹⁸ 孫子兵法認為，攻城是不利的；¹⁹ 「攻城則力屈」，在戰爭中有時雖不免要進行攻城戰，但這是不得已的。他主張欺騙或迫使敵人主力脫離城池，進行野戰。²⁰ 古代野戰用兵只是開城池雙方對陣於城池外的直接械鬥行為，因而彼此都沒有明顯現代野戰用兵所應具有的特點。到了近代步兵、騎兵與砲兵的出現後，野戰用兵才有了明顯的樣式與特徵，²¹ 兵學名著也隨之不斷發表。

雖然，野戰的原意涵為大軍的對戰之意，其中牽涉廣泛的軍事編組、兵力部署與作戰方式等，它也是戰爭理論與用兵方法的統稱。事實上，戰爭理論與用兵方法在歷史洪流的发展上，早已存在於東、西方軍事知識之中。諸如我國的《武經七書》代表著中國傳統兵學的博大精深，其中尤以《孫子兵法》更為東、西方兵學家讚不絕口的兵學巨著。又如克勞塞維茨的《戰爭論》、約米尼的《戰爭藝術》、李德哈達的《戰略論》、富勒的《戰爭指導》、薄富爾的《戰略緒論》等，以及歐洲四大名將(亞歷山大大帝(Alexander the Great)、漢尼拔(Hannibal Barca)、凱撒大

帝(Gaius Iulius Caesar)、拿破崙(Napoléon Bonaparte))的《嘉言選集》等名著，不勝枚舉，為國軍野戰戰略知識的創建與滋長，提供了豐富土壤。

三、野戰戰略學科的由來

「野戰戰略」(Field Strategy)在西方戰略思想的意涵為用兵的方式。若將“Field”一詞，解釋為「場地」或「場所」，字義上就可以涵蓋了各軍種作戰，故「野戰」可以說是三軍通用的「用兵」詞彙。此一名稱實與19世紀的拿破崙時代的作戰階層有關。蓋當時的武力戰勝負多取決於陸上野戰，特別是受到工業革命與法國大革命的影響，歐洲各國軍隊的規模隨之快速擴充，原先「戰略」與「戰術」兩層次的劃分已不符大軍指揮官所需，故於這兩階層之間加上「作戰(戰役)」階層，以利指揮官在兩軍交鋒前取得有利態勢。

在近代史，中西方國家對作戰戰役的名稱亦有不同：德、法兩軍稱之為「作戰戰略」(Operative Strategy)；二戰中歐洲戰區聯軍統帥艾森豪(Dwight David Eisenhower)將軍創用「戰區戰略」(Theater Strategy)。對於戰場上兵力運用的策略屬於「戰略」或是「戰術」中西各

18 潘光建，《孫子兵法別裁》(桃園：陸軍總司令部印，民國79年3月)，頁82。

19 同上註，頁87。

20 孫繼章，《戰役學基礎》(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1990年)，頁94。

21 同前註，頁95。

國有其不同議論，難以達成一致。余伯泉將軍鑑於德法兩國所稱之「作戰戰略」一詞，為任何階層作戰行為之泛稱；上自大兵團之戰略運動、下至小部隊之戰鬥均可稱之為「作戰戰略」，其意義太過於廣泛，易使「略」一詞與「術」、「鬥」三個層面混淆不清。

然而，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美軍的「戰區戰略」始終未有一個明確的界定；它可用之於戰區，亦可用之於軍事戰略階層，乃至統帥階層策劃戰爭指導以及建軍備戰之依據，其涵義實際上顯得模糊不清。²² 余伯泉將軍乃將大軍的用兵階層定位為「野戰戰略」，用意將戰場上戰術與戰略的層次作一區分。所以，野戰戰略的定位實包含兩種意涵，一則在階層上，明確劃分戰略與戰術之分；二則在作為上，說明野戰戰略與西方國家的「戰區戰略」、「作戰戰略」或「作戰中的藝術」，實為同一階層。

四、野戰戰略學科的創建

如前所述，野戰戰略的理論及準則是我國獨創的兵學理論與用兵方法。編撰

該準則的緣起是因，國軍兵學理論與用兵方法自民國13年黃埔建軍起即已存在，然而在大陸時期，由於各派系軍閥林立，各個派系使用的武器裝備不盡相同，使得全軍一直無法獲得一致的兵學思想與用兵方法。國軍遷臺後，先總統蔣公有感於過去作戰失敗的教訓，為使全軍官兵的軍事思想能獲致統一，於是開始著手研究野戰用兵的戰略與戰術思想與方法。然政府播遷來臺後，受限於美援與美軍顧問團之干預。民國50年先總統蔣公有鑑於國軍沒有一套適用於三軍的戰略準則，乃運用國款並交余伯泉將軍等開始研究國軍早期的野戰戰略，及至民國54年，前三軍大學校長余伯泉將軍奉蔣公之命開始著手研究，²³ 並於當年發展出「野戰軍戰略之研究」，隨即於當年開始在三軍大學戰爭學院講授，²⁴ 至民國59年該課程發展完成，同時正式命名為「野戰戰略」。²⁵

余將軍編纂的野戰戰略課程，是參考拿破崙及19世紀歐洲的戰爭歷史、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盟軍在歐洲的作戰經驗，融合我國固有的兵學思想為基礎，並運用

22 Michael R. Matheny 著，章昌文譯，〈戰爭的第四階層：戰區戰略〉《國防譯粹》，第43卷第9期，2016年9月，頁39。

23 余伯泉將軍於民國54年調任三軍大學校長時，即接奉總統蔣公手諭：「研究如何統一國軍軍事思想具報」，乃編組專案小組展開研究，此研究報告由余將軍親自指導撰寫於民國56年12月完成，並於國軍第十三屆軍事會議作專題報告，名為「統一軍事思想之研究」。參閱，國防部編，《國防部聯合作戰研究委員會會史》（臺北：國防部，民國59年2月），頁30、33、48～50。

24 余伯泉，《兵學言論集》（臺北：三軍大學出版社，民國63年10月），頁1-14。

25 同註2，頁137。



余將軍在英、美國家所習得的知識背景，醞釀融會而成的經典之著。從野戰戰略研究的發展過程來看，野戰戰略課程是屬於我國軍事院校戰略教育的層級，授課對象以國軍將校軍官為主。至於野戰戰略的教材、內容與教學方式，則是參照美國哈佛大學商學院(企管所)個案研究的教學方式，摘取歷史上重大的軍事問題與典型的作戰指導，編成教材。²⁶

五、野戰戰略在兵學體系中的功能

兵學研究可分為兩個層面：理論基礎的探討與運用方式(實踐方法)的研究；首先從理論基礎來看，它屬於社會學科的思想層面，範圍屬於哲學與理則層次的探討；是兵學知識來源的追溯；及如何理解該兵學的思維方法。例如軍事思想的研究、戰爭源起的探討等。理論的基礎也包括了兵學理論與原則的建構層面，屬於方法論的知識，同時也是讓此一基礎學科與其他社會科學學科相互接軌的途徑。例如；軍事研究的認識論與方法論、兵學研究的方法學；包括戰役學、戰術學、野戰戰略學等均屬之。至於兵學應用研究其界定概述：凡與作戰戰鬥行為(包含戰役、戰術與戰技層面)有關的研究如表2。²⁷

然而，兵學的應用研究與基礎研究仍保有緊密的紐帶關係，而非一刀兩斷彼此毫無相干的知識體系。因為，任何的應用研究必須扣緊與該學科的知識起源與該學科的研究方法論，才能使應用研究有所依循，否則必然會使該研究淪為無的放矢的窘境。從軍事科學的角度來看野戰戰略的知識體系，可以確立的幾個問題；第一、野戰戰略從屬在軍事科學的兵學的應用科學研究之下，它包含了該學科原有的思想與理論。第二、野戰戰略的研究取向；是以「剋敵制勝」為主要目標；其任務則是在發掘作戰中的用兵規律、判明戰場的發展趨勢，以此指導未來的戰役發展，確保勝兵先勝之目標。

六、野戰戰略的內涵

《國軍統帥綱領》對野戰戰略的定義為：運用野戰兵力，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以支持軍事戰略之藝術，俾得在爭取戰役目標或從事決戰時，能獲得最大之成功公算與有利之效果。」²⁸從定義分析，野戰戰略是從屬在軍事戰略之下，野戰戰略任務的目標是在軍事戰略的指導下，服從於軍事戰略的指揮。在目的方面，目標又是以達成戰役目標與會戰成功公算為主要

26 戰爭學院前院長張鑄勳中將在民國90年7月主持戰院教官研習時，講授有關野戰戰略創建的歷史及編撰的方式。張中將特別強調野戰戰略的編纂方式與企業管理個案研究的關聯性，及其與余伯泉將軍的教育與成長背景有關。

27 陳偉華著，《軍事研究方法論》(桃園：國防大學編印，2003年7月)，頁36、37。

28 國防部頒，《國軍統帥綱領》(臺北：國防部印頒，民國90年12月)，頁1-19。

表2 兵學研究的區分表

兵學研究類型區分	基礎研究	1.兵法研究(如《孫子兵法》、《武經七書》、《戰爭論》、《戰略論》、《戰爭中的藝術》……)等。 2.戰爭理論研究。 3.戰役學研究。 4.謀略學研究。 5.野戰戰略學、戰術學……等研究。 6.兵學理論研究(例如各種作戰準則)。 7.兵學藝術(戰爭哲學)研究。
	應用研究	1.戰爭指導研究。 2.用兵謀略研究(如《孫子兵法的應用之道》、《謀略學》……等)。 3.戰史的個案研究。 4.戰爭決策機制研究。 5.作戰指揮機制研究。 6.資訊戰略研究。 7.現代戰爭作戰型態研究。 8.臺澎防衛作戰研究。

資料來源：同註 27，頁 37。

考量，會戰的遂行是敵我雙方在一個有限場域(或陣線上)，雙方在智慧、力量與謀略對弈的藝術。

在運用方面，野戰戰略的內容包括「建力」與「運用」野戰軍的力量、手段、企圖與目的。就建力而言，所謂野戰兵力的運用，是依據戰爭發展的狀況，由戰區指揮官審慎評量後，向國防部提出兵力需求計畫，爾後再由戰區指揮官統籌運用的兵力。在手段方面，野戰戰略運用的場域是在戰場之上，此場域是將用兵的對象與環境視為一個不斷變動的客體，用兵的主體則可靈活運用主觀意識的能動性，創造出有利的戰略態勢，遂行作戰任務。在企圖方面，以支持軍事戰略的達成為主要目標。

野戰戰略的運用方法，將其定位在軍事戰略的層級中，使得此一戰略的目的

得以與政治目標及軍事目標相結合。另外，野戰戰略的重點是強調「創造與運用有利的狀況與藝術」(創勢、造勢之意)，此乃野戰戰略思想中最為精華之處，也是用兵藝術化的極致表現，更是野戰戰略價值最傑出的部分。

美軍戰區戰略的特色及其與國軍野戰戰略的比較

美軍的戰區戰略實包含戰略、作戰藝術和戰術三個階層，三個層次並非一成不變而是彼此相互包容與支援。其中最為突出的角色為作戰藝術的層級；它具有戰略與戰術的雙重效能。因為，依據克勞塞維茨的觀點，戰略的勾勒在於如何及為何會運用戰爭來達成政治目標。²⁹ 美軍的

²⁹ 於下頁。



作戰中藝術，其設計就是用來達成戰略目標，也就是使行為者、武力和軍隊集結於戰場上，以摧毀敵人的能力，最終以此對抗敵方主宰者的政治意志。作戰藝術乃是因應作戰部隊的階層不斷擴大而應運而生的作戰階層，作戰藝術是否屬於戰略層級，在美軍的戰略體系中出現不同的爭議。美軍的聯戰準則針對上述爭議，承認戰爭發展的過程應有戰略、作戰藝術和戰術等三個層級。所謂的戰略層級，此階級是作為連結作戰和戰略階層的關係。³⁰ 作戰階層的定義係「藉由建立所需的作戰目標，俾達成軍事戰果及戰略目標，因而它能連接戰略與戰術。」³¹ 美軍的戰區戰略無論在層次與運用上都較國軍野戰戰略為複雜。

一、美軍戰區戰略的特色

美軍對於戰區戰略的說明，主要呈現在《聯合作戰計畫》的文件之中。依據該準則，美軍承認戰爭有戰略、作戰藝術和戰術階層。然而，準則為重疊不同領域，時常將戰區戰略的不同階層包括在內。戰區戰略因而連接了作戰和戰略等兩個階

層。因為戰略必須勾勒出如何及為何會用戰爭來達成政治目標。戰術是在指導如何真的將暴力應用在戰場上。³² 可見，美軍的戰區戰略須依靠戰役設計以落實其戰略的實踐(如圖1)。戰役設計詳細敘明該戰略，通常運用安全合作、建立夥伴能量和兵力態勢，以及從事其他活動以實現戰區戰略的國際性任務。

作戰藝術要能達成戰略目標，也就是要使各個武力和軍隊集結於戰場上，摧毀敵人的能力與其作戰意志。³³ 其中有關作戰階層的定義：「藉由建立所需的作戰目標，俾達成軍事戰果及戰略目標，同時連結戰略和戰術。」³⁴ 美軍對戰區戰略是將其放在一些軍事作戰的情境之中，對於戰區戰略究竟所指為何意，實際上美軍內部仍存在著雜音。美國的戰區戰略在規模、時間、目標效果和政策角色都享有同樣的定義和標準，分析如後。

(一)規模

美國在全球設有6個戰區(歐洲、非洲、中央、印太、北方、南方)，每個戰區所執行的任務涵蓋區域遼闊且任務繁

29 同註3。

30 Joint Publication(JP)3-0, Doctrine for Joint Operations(Washington, DC: The Joint Staff,2011), p. I-13.

31 Joint Publication(JP)1, Doctrine for the Armed Forces of the United States(Washington, DC: The Joint Staff,2011), p. I-8.

32 同註30。

33 同註22，頁38。

34 同註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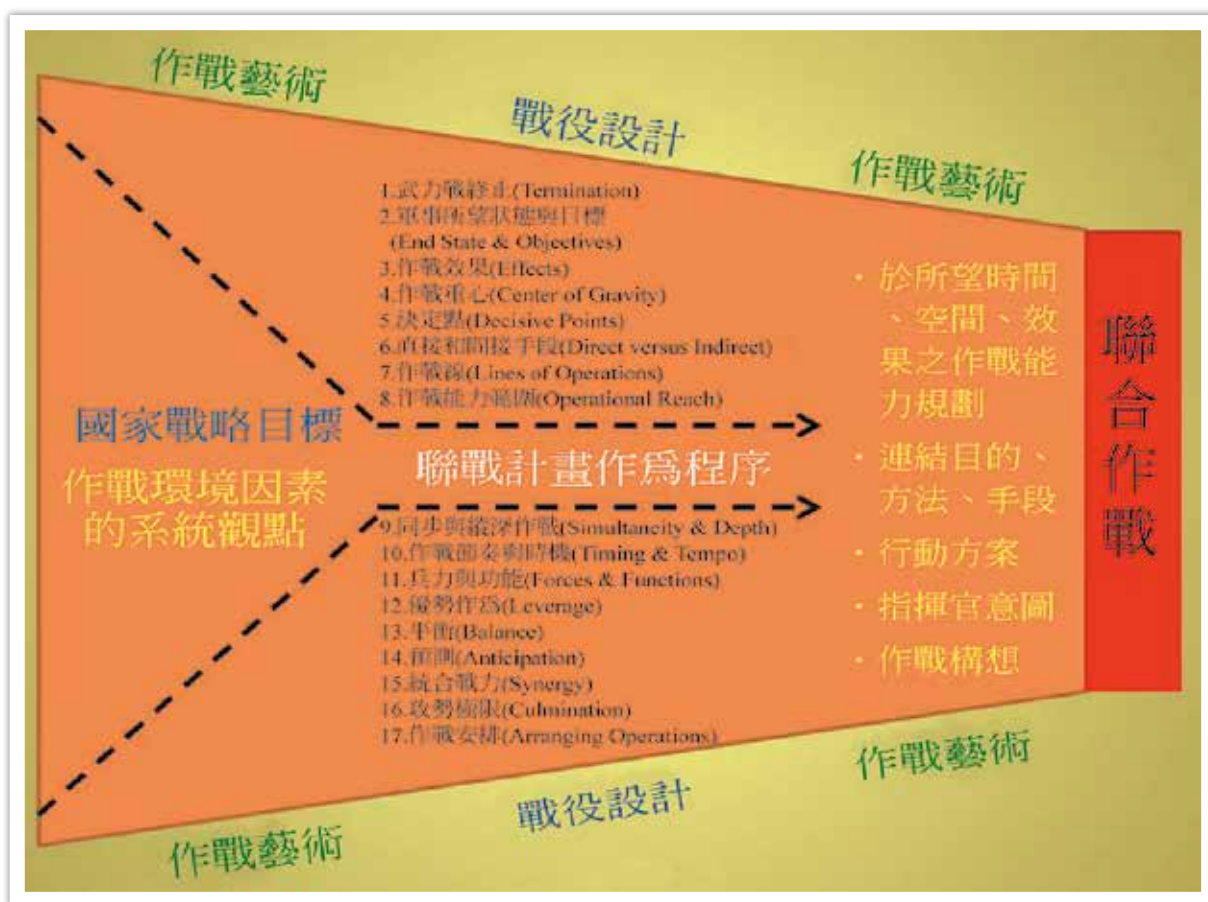


圖1 美軍作戰藝術與戰役設計關係圖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並參考〈聯合作戰〉《華人維基百科》，<https://www.itsfun.com.tw/%E8%81%AF%E5%90%88%E4%BD%9C%E6%88%B0/wiki-5860551>，檢索日期：2020年4月12日。

瑣。設若一場戰爭(反恐戰爭)發生在中東地區，但卻在中、南亞和非洲地區蔓延時，在中東地區的中央司令部所涵蓋到的區域就必須在不同地區設置個別的作戰區，因而在阿富汗、伊拉克和非洲之角分別設立了3個不同的作戰區。³⁵ 每個作戰區涵蓋的衝突範圍從國家到非國家，從小規模

軍事衝突到國家之間的戰略問題都交雜在一起。從規模來看，戰區戰略既要執行國家級的軍事戰略問題，也要處理屬於戰術級的軍事衝突問題。³⁶

(二)時間與效應

戰略、作戰、戰術、戰鬥(技)各階層之間關係非常密切。從時間的角度來

35 美軍在特殊狀況的國家(地區)設有「作戰區」，其編制與規模都視任務的性質而定。美軍作戰區的指揮層級屬於獨立作戰系統，不同於臺澎防衛作戰的各個作戰區。美軍的作戰區可以單獨指揮編配在其責任區內的陸、海、空軍部隊。例如美軍在阿富汗的作戰區，其規模與指揮幅度約等於一個戰區的能量。

36 同註23，頁44。



看戰略階層的發展與處理的時間很長，但戰術階層從發生到結束相當快速。例如2007年美軍對伊拉克增兵的戰略決定，但是擴展伊拉克首都安全的戰術行動，卻是每天都在執行的任務，逐漸累積作戰(戰術)的成果，才能達成作戰效果。³⁷所以，戰區戰略的實踐過程，戰術、作戰、戰略都緊密相關，但非同時發生卻又是各自的發展程序。

(三)目標和政策角色

對美國各個戰區的指揮幅度，戰區司令鮮少能為責任區內的作戰區排定優先順序，這是由於政策在戰區戰略階層影響力日增的結果。例如美國的戰略目標在伊拉克時，所有作戰與戰術行動都會聚焦在伊拉克，當重點又回到阿富汗時，焦點又會回到阿富汗。所以，政策的傾向會與時推移並牽動整個戰區計畫和作戰的能力。³⁸整體而言，美國戰區的軍事行動似乎是在為政策而服務，但在戰術階層上又似乎無法詳細規劃，而由各個作戰區獨斷專行、各司其職。

在戰爭階層中，政策角色有一項特別的性質，同時它能提供情境與持續存在的影響力。如同克勞塞維茨所言，戰爭

僅只是憑藉其他手段的政策延續。³⁹所以，戰區戰略是國家政策的層面，它的範圍即屬於戰略層次，反之它的效能是在解決戰場上的作戰問題，又屬於戰術層次。所以，克勞塞維茨堅稱「政策當然不會將其影響力擴展到作戰細節。政治考量也不會決定警戒的派遣或陣地的兵力部署，但在戰術層面的考量，對於會戰計畫的執行細節，他們往往會有較大的影響力。」⁴⁰戰區角色的變換經常會隨政策目標重心的轉變而改變。

二、國軍野戰戰略劃分的特色

(一)野戰戰略的層級劃分

野戰戰略為大軍作戰用兵方法的名稱，「大軍作戰」的意涵，大軍之編成，通常轄有若干戰略基本單位及所要之戰鬥支援及勤務支援部隊。就大軍作戰的字意言，實為一個操作性的概念；是指運用一支「大部隊」的作戰。此大部隊必須具備獨立指揮陸、海、空三軍的聯合作戰部隊。若從臺澎防衛作戰的層級思考，其須能獨立遂行某一地區防衛作戰之任務。基於以上需求，本文認為防衛作戰有關野戰戰略階層概略為：陸軍為能獨立遂行作戰的軍團級以上的聯部隊、海軍為遂行獨

37 Peter R. Mansoor, *Surge: My Journey with General Petraeus and the Remaking of the Iraq War*(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13), p.209。

38 同註22，頁44、45。

39 同註3。

40 同註3，頁660。

立任務的艦隊指揮部隊(或特遣艦隊)、空軍為空作部或由聯隊所編組的海空軍聯合作戰特遣隊。

(二)野戰戰略與戰術的異同

克勞塞維茨言：「戰略者，是為獲取戰爭目標而對戰鬥之運用；戰術者，在戰鬥中對部隊之運用。」⁴¹ 戰略成果必須歷經多年才能充分實現，甚或清楚出現。克勞塞維茨認為，這是規模與目標的自然結果，因而彼此之間存在於會戰、戰役和戰爭之間的緊密關係，也存在彼此間的差異性。⁴² 野戰戰略與戰術實具有以下的異同性。

1. 用兵階層的層級不同

「野戰戰略」與「戰術」均屬用兵藝術。惟「戰術」係指戰場(即敵我兩軍已開始接觸，且發生戰鬥行動)內及其附近之用兵藝術，目的在增加決戰與戰鬥勝利的公算；⁴³ 而「野戰戰略」則是在兩軍交鋒、接觸前，事先為預想交戰地域營造出有利於己(即創造有利態勢)的用兵藝術，目的在增加會戰成功的公算。兩者之間的差異在於「部隊階層(力量大小)」、「空時範圍」、「時間長短」的不同。從部隊階層來看，國軍的戰術階層是指營一旅(師)的用兵方法、野戰戰略則為旅以

上甚至國家整體武力的發揮；就空間而言，戰術所指的地點為戰場及附近地區，野戰戰略則包括了戰場內與戰場外，它的範圍更包括了兵力的機動與奪取目標後的接續行動；就時間而言，因為野戰戰略為大軍(甚至國家武力的運用)，時間範圍不僅包含了在戰場內的作戰(戰術)的時間，它也包括數期會戰、數期戰役所需的時間。

「野戰戰略」為運用野戰兵力，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野戰兵力乃是指一支有作戰準備、立即可以遂行作戰任務並能發揮統合戰力之陸、海、空軍部隊；所謂「創造與運用有利狀況」就是運用「力(兵、戰力)、空(空間)、時(時間)」三個因素，創造有利狀況而運用之。野戰戰略與戰術的差別在於「力、空、時」的運用與範圍不同(如圖2)。

2. 野戰用兵區分

野戰戰略的用兵方式是依目的、方法、態勢與重點不同而分(如表3)；戰術則是依攻擊(攻)、防禦(防)、遭遇戰(遭)、追擊(追)、轉進戰(轉)等不同型態。野戰戰略用兵著重佈局(兵力部署)的思考與應用，藉此發揮創勢與造勢的效能。戰術則著眼於戰場內的分析與判斷並隨即須採取

41 同註3，頁278。

42 本文所指的獨立作戰，是指能單獨指揮陸、海、空軍執行聯合作戰的大部隊。請見註8，頁2-4。

43 同註8，頁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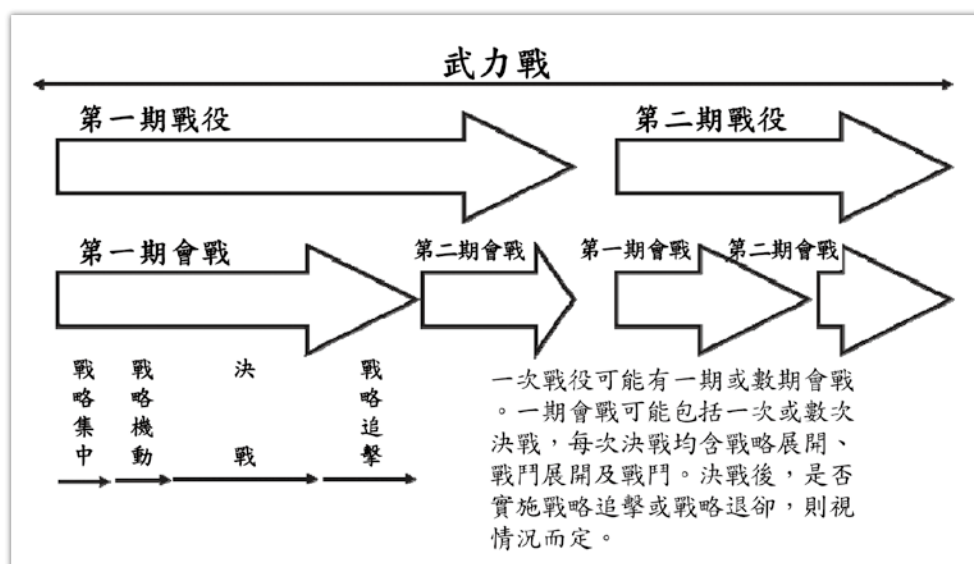


圖2 武力戰階層與大軍野戰過程劃分

資料來源：陸軍總司令部，《陸軍作戰要綱—大軍指揮（草案）》（桃園：陸軍總司令部，民國 78 年 12 月），頁 5-14。

立即的戰鬥行為。

三、美軍戰區戰略與國軍野戰戰略的比較

(一)規模功能的比較

國軍野戰戰略的層級介於軍事戰略與戰術之間，從其功能來看，它要支持軍事戰略的達成，並在戰場及從事決戰時能獲得最大成功公算與有利效果。就規模

與層級而言，臺澎防衛作戰之野戰戰略與美軍一個戰區之戰略同等級。⁴⁴ 美軍的戰區戰略有著啣接戰略與戰術的相同功能。在任務派遣上，美國的戰區戰略有固定與臨時的不同，臨時性的派遣多為「特設部隊」的性質，⁴⁵ 就性質言實與野戰戰略一致。

表3 野戰戰略用兵方式一覽表

區分依據	依目的分	依方式分	依態勢分	依重點分
區分類別	速決	攻勢	內線作戰	主作戰
	持久	守勢	外線作戰	支作戰

資料來源：同註 51，頁 3-10。

44 依《國軍聯合作戰要綱》「特設部隊之作戰篇」。作戰任務通常廣泛與歷時長久，通常由參謀總長負責。防衛作戰任務繁雜，執行區域廣泛，應由參謀總長負責。故本文認為防衛作戰的野戰層級與美軍的戰區戰略為同一個層級。請見，國防部編，《國軍聯合作戰要綱（草案）》（臺北：國防部，民國 78 年 7 月），頁 2-21 ~ 2-23。

45 「特設部隊」乃一負有廣泛、連續任務之部隊，通常僅由一個軍種任務部隊組成，惟應作戰需要，可能在某一特定時間，由其他軍種派遣必要兵力支援遂行聯合作戰。同註 44。

舉例作比較，1983年美軍為戡定加勒比海格瑞納達的軍事動亂，派遣特戰101師為主作戰單位，同時指揮若干海、空軍的配屬單位，其目標是為達成戰略目標的單一主要作戰案例。此場作戰101師為獨立指揮三軍部隊，並執行國家級的戰略任務，因而屬於戰區戰略的層級；採取一系列的作戰行動(戰術作為)，同步遂行各個會戰或主要作戰，進而達成戰略效果。⁴⁶相較於國軍，若我國在南海的太平島受到鄰國(菲律賓或越南)占領，國軍依聯合特遣部隊作戰之派遣要領，可編組以海軍或陸戰隊為主戰部隊(兩個軍種以上組成的特遣部隊)執行「歸復作戰」。⁴⁷由於該特遣隊具有單獨指揮陸、海、空軍的指揮能力，且其任務為執行國家戰略與軍事戰略與戰術層級的效能。因此，就層級規模與任務派遣進行比較，美軍的戰區戰略與國軍的野戰戰略實屬同一功能，且存在於啣接戰略與戰術的效能。

(二)時間與效應的比較

美軍的戰區戰略的執行時效，會依任務大小及國家戰略層級的劃分，其時效性有長期也有短期的效能。例如美軍在韓國的作戰行動，它是國家、戰區和作戰

區等階層的相結合，因為在韓國的作戰獲得國家的高度關注，因而受到國防部長和總統的直接指揮，但美國太平洋司令部在很大程度上扮演支援與調度的角色，韓國的作戰區又架構在美軍太平洋司令部之下。在這種狀況下，美軍在南韓的作戰已跨越國家戰略、戰區戰略又連接作戰區的作戰行為，它執行任務的時間非常的長(已超過半個世紀之久)。從時間的角度來看，戰區戰略在美軍海外執行任務的階層實居於一個中間角色。

野戰戰略的時間劃分會因武力戰的實踐過程，劃分不同的階段；一場戰役包括數期會戰，一場會戰又有多次的戰術性的決戰。例如，國共內戰的徐蚌會戰，作戰期程又包括了碾莊決戰、陳官莊決戰及雙堆集作戰等三場大型會戰。可見，野戰戰略任務執行層面多為戰場上的作戰性質。野戰戰略實際上較美軍戰區戰略的性質，在時間上與執行範圍上較為狹窄，主因我國野戰戰略層級的作戰大都為國內作戰，或應用於現今的臺澎防衛作戰，而美軍戰區戰略則與境外或全球作戰有關。

(三)小結

從「規模與功能」及「時間與效

46 同註22，頁41。

47 「歸復作戰」雖屬於獨立作戰的野略層次，但仍須在軍令指揮體系下執行。國防部編，《國軍聯合作戰要綱(草案)》(臺北：國防部，民國98年7月)，頁2-22～2-29。



應」比較國軍的野戰戰略與美軍的戰區戰略，兩者在用兵的邏輯與方法上大致相同。差別在於美軍的國家戰略是為全球戰略而服務，其戰區戰略涵蓋區域廣闊深遠。相較於國軍的野戰戰略多為國內戰爭，鮮少出國境外作戰。因此，兩者在時空效益與規模無法等量比較，但兩者對上都是作為支持國家的軍事戰略，對下又是以指導戰術為主旨。因此，國軍的野戰戰略實際上與美軍的戰區戰略為同一等級的戰略階層。

概述野戰戰略在防衛作戰中的指揮問題與作戰型態

臺澎防衛作戰的戰爭(作戰)特性具有：敵優我劣戰力不對稱的作戰型態、高科技與傳統武力併用的用兵模式、正規與非正規併用的作戰方式、「戰略持久」與「戰術速決」相結合的用兵方式、敵暗(選擇策略多、目標多)我明(兵力部署固定)的不對稱型態、國內戰爭與國際干預相結合的方式。從用兵階層來看，防衛作戰屬於國家戰略—軍事戰略—野戰戰略—戰術相互串聯的發展過程。若依美軍戰區戰略層級的劃分，臺澎防衛作戰為聯合作戰型態，被視為一個戰區統一部隊的作戰。因為依據戰略層級劃分，野戰戰略用

兵層級的關鍵在於能否夠單獨指揮三軍部隊，並遂行獨立作戰指揮層級。分析如後。

一、防衛作戰的戰區規模取決於指揮鏈建構的完整性

如同前述，野戰戰略指揮層級為能獨立指揮三軍及後勤單位的大軍(通常為軍級以上單位)的作戰階層。此外，前參謀總長李喜明上將於國防大學的專題講座(題目：防衛作戰的型態與用兵方式的新思維)認為，未來防衛作戰的指揮權責應可由各作戰區負責指揮。必要條件為作戰區與海、空軍的指揮鏈路(Link-16鏈路)必須建構完成。⁴⁸ 依此，當前國軍防衛作戰在本島區分為4個作戰區(北、中、南、東)，作戰區的作戰指揮權是交由地面指揮官擔任，由於指揮幅度受各軍種通連設備尚未完備，各作戰區指揮官無法指揮運用區域內的海、空軍部隊(受制於軍種間的通信與指揮鏈路-Link-16裝備的限制)。國軍各軍種的指揮鏈尚未完成鏈結前，臺澎防衛作戰基本上僅能稱之為一個戰區(臺澎金馬戰區)。相對的，若每個作戰區的指揮鏈路能到達每個作戰的個體單位(例如陸軍的戰車、海軍的船艦、空軍的戰機)，防衛作戰的指揮權，即可下授至各個作戰區(或海軍艦隊、空軍聯隊)負

48 前總長李喜明上將於民國 108 年 6 月在國防大學針對「臺澎防衛作戰的型態與用兵方式的新思維」與 108 年班指參學院與戰爭學院同學授課重點。

責。

二、臺澎防衛作戰雙方的戰略作為與作戰重心

共軍若以武力進犯臺澎金馬，其理由與時機取決於兩岸之間因政治問題(衝突)所致。國軍若以純武力抵抗共軍的攻勢行動，將受沉重壓力。相對的，中共若要動用武力統一臺灣地區，必須排除外力(美軍介入、國際間的干預)干擾且要速戰速決，拖久必然對其攻臺作戰不利。依據以上想定假設，中共犯臺的最可能戰略模式將採取：阻援打點(阻止外軍介入、攻擊國軍)、海空封鎖與包圍(運用導彈及海空兵力)、速戰速決(首戰即決戰)、奪取臺灣(三棲進犯迫我方談判)。共軍的作戰重心以摧毀國軍的C⁴ISR、軍事設施、基礎設施為重點。共軍攻臺程序可能為：(一)運用拒止戰略(Area-Denied)遏制外軍介(進)入臺灣周邊；(二)海、空封鎖與包圍臺灣；(三)運用力(導彈空軍及無人機)攻擊臺灣重要基礎設施與軍事陣地；(四)運用三棲登陸部隊發動全面攻臺、迫我談判。

針對上述敵可能行動，國軍的戰略作為依序為：以拖避戰(藉協商代替武力衝突)、反制封鎖(開闢海、空運輸航道)、兵力分合(戰力保存與決勝地的選擇)、逐

次殲敵(濱海決勝到灘岸殲敵)、聯合外軍(外國勢力干涉中共犯臺)。我方的作戰重心著重於：戰力防護、不對稱戰力的建立、基本戰力維護。防衛作戰的戰略指導應確保共軍奪臺任務失敗。基此，國軍的軍事戰略與建軍構想應強化C⁴ISR能力的建設；兵力部署須強調多層次防禦；建構與運用能遂行迅速分合的機動部隊與火力；最後在遂行決戰構想時，要有與外軍進行聯盟作戰的條件與準備。

三、國軍防衛作戰戰略與戰術關鍵問題探討

防衛作戰的戰略與戰術議題眾多，絕非本文篇幅所能涵蓋，本文將著重於從國家戰略—軍事戰略—野戰戰略—戰術之間的關聯性為焦點。

(一)戰略採持久、戰術取速決的要領

國軍野戰用兵將速決與持久的用兵目的，列為「目的式」的思考，⁴⁹此種思考意圖連結戰爭目標與政治目的。由於共軍攻臺行動可能採取速決作戰，最可能的方法為併用正規與非正規作戰的模式。作戰重心著重於癱瘓我指揮中樞及打擊我關鍵節點戰力，以免曠日廢時讓外力(美軍)有時間介入臺海爭端。共軍的戰略速決與國軍的持久作戰都具有政治與軍事相互影響的效能。

49 野略用兵方式依目的分為「速決作戰」與「持久作戰」兩種型態。請見國防部，《國軍統帥統領》(臺北：國防部印頒，民國90年12月)，頁3-10。



克勞塞維茨在《戰爭論》中認為，「戰爭是政治的延續(或工具)」。⁵⁰他認為戰爭的政治原因對戰爭的進行具有強烈的影響力；政治目標不大，戰爭目標就小，反之亦然。⁵⁰因此，防衛作戰從「政治目的」思考，必須採取「持久戰略」，因為國軍以劣勢兵力對抗共軍的強勢侵略，國軍在非不得已狀況下，切忌與敵軍實施決戰。戰略持久的方式不能僅靠軍事手段，它須結合政治戰略及外交手段共同實施才能奏效。其要領包括運用政治手段藉由和談方式，採取以拖待變的策略與中共進行斡旋，避免軍事衝突惡化為全面戰爭的態勢。其次，擴大與運用宣傳媒體及外交手段，引起國際社會的高度關注，並設法贏得大國(美國、日本等國)的支持，以利國際政治層面上獲取優勢。

最後，在軍事方面著重於多層次防衛戰力的建立。國軍當前的軍事戰略為「重層嚇阻」，重層為多層次防禦陣線的戰略構想，各個陣線的縱深應從大陸東南沿海起算到臺灣沿岸地區。戰爭若隱然發生，敵對我發動第一擊時，國軍在軍令系統指揮下，以不同層次的遠、中、近程飛

彈及攻擊無人機對三棲進犯的共軍實施打擊，⁵¹以利國軍持久作戰的遂行。再者，應發揮奇襲攻擊敵軍戰略翼側，以打亂共軍三棲進犯的節奏。奇襲敵戰略翼側的手段包括：應用潛伏於臺灣海峽海溝中的潛艦與海軍快艇部隊，實施奇襲；運用疏泊海上及海上民兵游擊隊，擔任監視與偵蒐敵情之任務；使用商、漁船於敵軍航行水船道上佈雷；利用特工部隊對敵後方進行破壞。

在戰術速決方面。國軍可採用居於內線作戰之指導：首先須進行戰場經營，在可能登陸的重要航道上，設置海上障礙、佈雷阻絕等措施，並且在可能登陸的海灘設置障礙物，阻礙敵軍可能登陸的速度。其次、依內線作戰要領，兵力須能「分得開、頂得住、打得動、轉得靈」，以各個擊滅敵軍，不讓敵軍在臺灣任何的灘岸地區建立灘頭堡。國軍的戰術作為應藉由「積小勝為大勝」的方式，以快速的兵力分合，殲滅敵軍於水際灘頭，以戰術速決支持「戰略持久」之目的。⁵²

(二)野戰戰略與戰術相結合的用兵與建軍模式

50 詳閱，克勞塞維茨，鈕先鍾譯，《戰爭論》(臺北：軍事譯粹社，民國69年3月)，第八篇第5、6兩章；頁945～960。及劉慶，《西洋軍事學名著提要》(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2年9月)，頁96。

51 國防部，《國軍統帥綱領》(臺北：國防部印頒，民國90年12月)，頁31。

52 同上註，頁3-33。

臺澎防衛作戰的用兵層級為野戰戰略與戰術相互結合的作戰模式。國軍聯合作戰指揮中心直接指揮三軍部隊遂行聯合制空、聯合制海作戰及聯合地面防衛的任務，它的層級已為國家整體武力戰的使用。然而，在局部的作戰(聯合防空作戰、聯合海上截擊、灘岸作戰)仍屬於戰術層級。

國軍在各個作戰區的局部作戰，是以「濱海決勝、灘岸殲敵」作為用兵的作戰指導。「濱海決勝」的範圍為海峽中線至臺灣西部海岸地區，國軍將集注海、空軍最大戰力在此地區與三棲犯臺的共軍進行決勝。因此，國軍在戰力整建上，朝向強化聯合制空與聯合制海戰力的建構方向發展。在不致輕啟戰端上，加重具攻勢性的雄三-E型飛彈的能量與數量，以嚇阻中共政權。其次，強調「重飛彈、輕飛機」的建軍構想，建構更多的機動式與更為精密的防空飛彈與雷達系統，在遭敵第一擊後，仍能保有有效的防空戰力。在聯合制海的戰力建構上，國軍須儘快完成潛艦戰力與小型飛彈快艇部隊的建構，以我「創新、不對稱」的戰力(包括空軍、海軍潛艦及快艇部隊、岸置飛彈)，對抗敵之海上與兩棲進犯的部隊。再則，尤須強化電子戰能力。近期以色列轟炸敘利亞境內伊朗的飛彈陣地，實因電子戰技術高出對手所致。見證歷史，舉凡1991年的第一次波斯灣戰

爭，美軍快速癱瘓伊拉克的電戰系統，為三軍部隊開創勝利的條件；1982年以色列在黎巴嫩貝卡山谷戰役，能快速地摧毀敘軍飛彈陣地，都可證明電子戰能力的優劣，對武力戰的勝負具有關鍵性的作用。

在聯合地面防衛作戰階段部分，須強化聯合兵種營之建軍、建構聯合兵種營的基本作戰能力外，也須使其具有運用無人機及狙擊及刺針飛彈的防空能力。第一線守備部隊還須增強反突擊與快速機動的作戰能力，有效遂行反擊與增強持久作戰能力。陸軍還須強化第一線守備部隊的訓練能力，重點在於改變現行後備動員與訓練制度，結合後備部隊與民團單位的合作，強化第一線守備部隊的作戰效能。另外，須改變灘岸殲敵的作戰概念，排除傳統的「壕溝戰」與「肉搏戰」的方式。因為，中共攻臺方式必然採取速決(遠戰速勝、首戰決勝)，在其掌握絕對海空優勢下，登陸作戰會以現有之登陸裝備，加上已裝配的氣墊船、地效飛行器遂行攻臺作為。國軍「灘岸殲敵」的戰力建構，首重強化各個打擊旅的野戰防空戰力，增強特戰部隊反突擊與快速機動的作戰能力，方能反制敵人的速決作戰。

結 論

美軍戰區戰略與國軍野戰戰略的屬



性都具戰略、作戰藝術與戰術的內涵，兩者都是為了啣接國家戰略與武力使用(戰術層面)的運用，兩者實具有戰略與戰術的功能與角色扮演。誠如戰略學者李奇(Art Lykke)所言，戰略屬性的關鍵問題為目的=方法+手段，更為具體的講就是能基於政治目的而使用軍事力量或以此要脅對手。⁵³野戰戰略的用兵方式就目的分為速決與持久作戰，其內容也是在結合國家的實力；思考選擇速決作戰或持久作戰對一國發動武力戰的利害。美軍屬於全球戰略，其戰區戰略層級是執行國家、國際、聯盟等政策，是故其戰略層級較為複雜。

美軍的戰區戰略依靠戰役設計以落實其戰略的實踐，戰役設計必須詳細敘明該戰略，通常運用安全合作、建立夥伴能量和兵力態勢，以及從事其他活動以實現戰區戰略的國際性任務。國軍野戰戰略的範圍僅在我國軍事戰略的指導下，從事決戰及在戰場上創造與運用有利的態勢。所以在戰略層次及執行的範圍上，複雜程度較美軍戰區戰略為低，然而兩者用兵的理則與方法實為一致。

未來，臺海兩岸軍事實力懸殊將不斷拉大，中共的戰力不僅大幅超過國軍，並足以抗衡美軍對臺海問題的介入。面對具戰力優勢且不斷採取武力威脅的

共軍，國軍在「重層嚇阻」軍事戰略的實踐必須朝向防衛作戰與國際戰略相互結合的方向發展。在作戰方式上須結合國家戰略，將臺海衝突與國際間的干預力量結合。防衛作戰的手段也須廣泛地使用正規與非正規的作戰方式。作戰方式還須包括攻勢及守勢作戰，同時善用國際政治的干預與不同形式嚇阻力量，使得國家戰略—軍事戰略—野戰戰略—戰術緊密結合，達成臺澎防作戰任務以完成國軍使命。

(109年4月13日收件，109年6月22日接受)

53 Arthur F. Lykke, "Defining Military Strategy," Military Review 69, No.5, May 1989, pp.39 ~ 41.